

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函

地址：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號9樓

承辦人：楊復森

電話：(02)2343-4230

傳真：(02)2332-2200

電子信箱：cheese90395@aphia.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5日

發文字號：防檢三字第11518753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1~A4 (會勘紀錄-臺中.pdf、會勘紀錄-彰化.pdf、會勘紀錄-雲林.pdf、會勘紀錄-南投.pdf)

主旨：檢送115年度「全國荔枝椿象區域整合防治計畫」中彰投雲區域化學共同防治期程訂定會勘紀錄1份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14年1月30日防檢三字第1151875222、1151875222A、1151875222B及1151875222C號會勘通知單暨115年2月2日及3日現地會勘結果辦理。
- 二、經現地會勘並綜合專家學者建議，考量目前氣候條件、荔枝與龍眼作物生長期之差異，以及荔枝椿象雌蟲發育情形，並兼顧中彰投雲地區龍眼與荔枝產業栽培特性，爰訂定中彰投雲地區荔枝椿象化學共同防治期程，針對荔枝及龍眼作物，自115年2月9日起至3月20日實施。
- 三、請上開區域之地方政府惠予轉知轄區內種植荔枝與龍眼農友於前開時程啟動區域化學共同防治，使用核准用藥進行防治工作，並於開花期停止施藥，以達防治成效並避免誤

作物生產科 收文:115/02/05



271150005651 有附件

傷蜂群。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昆蟲學系 莊益源副教授、臺中市政府農業局、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雲林縣古坑鄉公所、神岡區農會、台灣養蜂協會、農業部農業試驗所、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臺中分署

副本：本署植物防疫組



裝

訂

線